

ICS 75—010

E 11

备案号：53406—2016

**SY**

# 中华人民共和国石油天然气行业标准

**SY/T 5979—2016**

代替 SY/T 5979—1994

---

## 石油天然气藏（田/区）命名规范

Specification for nomenclature of oil and gas reservoir (field/play)

2016—01—07 发布

2016—06—01 实施

---

国家能源局 发布

## 目 次

|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   |
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|
| 前言 .....                      | II |
| 1 范围 .....                    | 1  |
| 2 术语和定义 .....                 | 1  |
| 3 命名原则 .....                  | 2  |
| 3.1 类型命名原则 .....              | 2  |
| 3.2 顺序命名原则 .....              | 2  |
| 4 名称命名方法 .....                | 2  |
| 4.1 油、气藏/田前的名称命名方法 .....      | 2  |
| 4.2 区块/井区前的名称命名方法 .....       | 3  |
| 4.3 已命名油/气田内新增加储量名称命名方法 ..... | 3  |
| 4.4 非常规油/气区前的名称命名方法 .....     | 3  |
| 4.5 名称命名字符长度要求 .....          | 3  |
| 5 名称的生效与变更 .....              | 3  |
| 参考文献 .....                    | 4  |

## 前 言

本标准按照 GB/T 1.1—2009《标准化工作导则 第1部分：标准的结构和编写》给出的规则起草。

本标准代替 SY/T 5979—1994《石油天然气藏（田）命名规范》，与 SY/T 5979—1994 相比，主要技术变化如下：

- 将原标准名称《石油天然气藏（田）命名规范》修改为《石油天然气藏（田/区）命名规范》。
- 删除了油气藏、油气田的定义（见 1994 年版的 3.1.3, 3.2.3）。
- 增加了非常规油气的定义（见第 2 章）。
- 增加了致密油区、致密气区、页岩油区、页岩气区、煤层气区、重油沥青砂区、油页岩区、天然气水合物区的定义（见第 2 章）。
- 增加了石油天然气藏（田/区）的命名原则（见第 3 章）。
- 修改了石油天然气藏（田/区）的名称命名方法（见第 4 章，1994 年版的第 5 章）。
- 修改了名称的生效与变更（见第 5 章，1994 年版的第 6 章）。
- 增加了参考文献。

本标准由石油地质勘探专业标准化委员会提出并归口。

本标准起草单位：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勘探开发研究院、大庆油田有限责任公司勘探开发研究院、中国海洋石油有限公司勘探部、中国石油石化股份有限公司石油勘探开发研究院、中国石油吉林油田分公司物探技术研究院、中国石油塔里木油田分公司勘探开发研究院、中国石油长庆油田分公司勘探开发研究院、中国石油新疆油田分公司勘探开发研究院。

本标准起草人：侯连华、黄薇、杨帆、崔早云、朱如凯、万智民、王京红、杨春、江涛、杨海军、姚泾利、雷德文。

本标准代替 SY/T 5979—1994。